

山东成人教育协会标准化产业学院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

成教标院〔2024〕19号

关于举办标准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第21期远程教育学习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精神,经相关程序,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被确定为标准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社会考生(不含技工院校)教学机构,承担黑龙江省社会考生的报名和教学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16部委《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五部门《国家标准委 教育部 科技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工商联 关于印发〈标准化人才培养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关于加强标准化人才教育培养,推进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实施,推广标准化领域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应用,建立健全标准化领域人才的职业能力评价和激励机制的要求,扎实开展相关试点工作,定于2024年12月举办标准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第21期远

程教育学习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习目的

为了持续完善标准化技能人才培养路径，推进标准化教育和职业技能教育进程，加快标准化相关领域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推广和试点应用，积极落实国家相关文件，以职业技能教育的方式为社会培养标准化优秀人才，使更多的标准化人才实现社会化。搭建标准化人才库，并以标准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获得作为标准化人才库入选的必备条件。大力推进企业标准化技能人才持证上岗模式，规范标准化人才管理，保障标准化技能人才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学习时间

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17 日（12 月 17 日下午 14 时至 16 时考试）

三、学习方式

远程教育

四、学习对象

本次学习面向专科以上学历或同等学历，从事标准化工作的专、兼职人员。

五、学习内容

《标准化基础》、《标准化方法》、《标准化实务》、《标准化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试大纲及习题集》等标准化职业教育系列教材（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配套教材）内容。

六、学习及评价费用

2980 元/人

七、主办及承办单位

(一) 主办单位：山东成人教育协会标准化产业学院

(二) 承办单位：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

八、证书及查询

(一) 参加学习并通过考核的学员，获得《标准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该证书按照教育部编码规则、证书样式统一制作，该证书可通过证书验证查询二维码或登录教育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管理平台（网址：<https://vslc.ncb.edu.cn>）查询。

(二) 学员需准备红底免冠彩色证件照电子版（标准小一寸照片），照片尺寸宽为 2.7cm，长为 3.8cm，像素为 295*413，大小为 5M 以内，照片格式为 jpg，照片命名为“身份证号码.jpg”。

九、报名和费用缴纳

参加本次学习班的人员请填写附件《标准编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第 21 期远程教育学习班报名回执》进行报名，并将回执（word 电子版）、学员照片以及培训费汇款凭证截图发送至邮箱 **568181414@qq.com**，邮件命名为：2024 年 12 月+标准班+姓名。多人报名，请按每人单独一张“回执”分别填写报送。

本次学习报名截止日期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 12 时，请于报名截止日之前将培训费汇入如下账户，汇款时请备注“培训费+学员姓名”，并邮件通知汇款结果及开票信息。

户 名：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

账 号：3500 0101 2900 8805 089

开户行：工商银行哈尔滨河图支行

十、健康情况

学员做为个人健康第一责任人，请遵守当地防疫政策，根据最新的卫生防控政策做好自我防护。

十一、其他事项

（一）学员需准备配有摄像头、可连接互联网的电脑，并确保考试期间摄像头正常开启并与考试电脑连接，考试期间保持网络运行良好，并准备手机固定三脚架一个。

（二）如因特殊情况有可能调整学习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如需了解学习相关事宜，可按下述方式联系：

联系方式：万一鸣（17604509317） 张大千（15945180613）

电子邮箱：568181414@qq.com

标准化产业学院咨询电话：蒋宇 13810027000

主办单位：山东成人教育协会

标准化产业学院



承办单位：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

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



2024年11月14日